

#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东吴证券为一级交易商的公告

由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申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确认，自2024年12月13日起，新增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申购赎回代理券商（以下简称“一级交易商”）。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场内简称	扩位证券简称
159935	景顺长城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500ETF 景顺	-
159529	景顺长城标普消费精选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标普消费ETF	-
159588	景顺长城国证石油天然气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石油天然气ETF	-
159569	景顺长城国证港股通红利低波动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港股红利低波ETF	-
513980	景顺长城中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科技港股	港股科技50ETF
512280	景顺长城MSCI中国A股国际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景顺MSCI	MSCIA股ETF 景顺

## 二、新增一级交易商机构信息

销售机构名称：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

办公地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

法定代表人：范力

联系人：陆晓

电话：0512-62938521

传真：0512-62938527

客户服务电话：95330

网址：[www.dwzq.com.cn](http://www.dwzq.com.cn)

##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30

网址： [www.dwzq.com.cn](http://www.dwzq.com.cn)

2、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0755-82370688

网址： [www.igwfmc.com](http://www.igwfmc.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相应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十三日